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物探事业部 QHSE 管理体系
ISO 认证服务技术规格书

目录

1.范围	3
2.审核依据	3
3.项目实施名称及地点	3
4.技术要求	3
附件一：技术规格书	6
附件二：价格表	8
价格格式 分项报价表	8
附件三：完工确认单	9
附件四：廉洁条款	10

1.范围

项目名称: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 QHSE 管理体系 ISO 认证证书换证审核及 2025 年和 2026 年年度审核服务。

项目概况:为了满足《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和《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及公司的管理要求,加快 QHSE 管理国际化步伐,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结合作业风险和行业良好实践,建立并持续修订文件化的 QHSE 管理体系。为评审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为 QHSE 管理的持续改进提供依据,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特开展 QHSE 管理体系 ISO 认证服务。

2.审核依据

- 1)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 2) 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 3)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 4) 适用的 QHSE 法律法规、标准及行业规范
- 5) 物探事业部 QHSE 体系文件

3.项目实施名称及地点

序号	场所名称	场所地址
1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本部及各直属单位	中国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海洋高新技术开发区海川路 1581 号
2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物探研究院特普数据中心(湛江)	中国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路 788 号

4.技术要求

1. 资质要求

- 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 A.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

- B.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投标人应经全国各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或者备案，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C. 投标人为子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和母公司合法授权书。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视为投标无效。投标人应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认证机构批准书》，遵守《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等国家法规。
- 3) 为提高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QHSE证书的适用性和认可度，以及突显第三方认证的公正性，本次认证服务要求为具有一定的国际影响力的认证机构进行审核并颁发证书。
- 4) 投标人具有提供ISO 9001、ISO 14001、ISO 45001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工作的能力，同时具有发放ISO 9001、ISO 14001、ISO 45001管理体系认证RVA或UKAS或IAF等授信证书的能力。
- 5) 投标人在国内专职审核员总数应大于50人，以确保在我司项目上有充足的审核员确保本项目实施；（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中认证机构人员及分支机构状况信息截图（对应三个标准均有人数信息）。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近3年内（自2020年1月1日起）拥有在国内承担过石油石化行业至少2次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或审核已完工的业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和盖章）、完工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应有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或信息安全保密原因提供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业绩截屏。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视为无效业绩。

3. 人员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该项目的组织机构图和主要人员简历，本项目人员应为公司专职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 1) 配备审核组长且行业从业经历满8年，须有石油石化行业的审核经历，并提供简历相关证明文件或认监委截屏；
- 2) 其他审核人员要求行业从业经历大于8年；
- 3) 参加审核人员须熟悉物探事业部所属行业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

4. 审核认证范围及企业规模

序号	公司名称	范围	人数
1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本部及各直属单位	海洋地球物理勘探（含资料采集、处理、解释）、海洋工程物探调查、海洋工程地质调查、海洋环境调查、地基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气体勘察服务、物探电缆的制造维修、陆地勘探。	1614
2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物探研究院特普数据中心（湛江）	海洋地球物理勘探（含处理、解释）	141
		人数合计	1755

5.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6. 部件材料配置要求

企业需提供投标人现场质量安全环境审核必要的防护用具。并进行安全警示提醒，同时有相关人员陪同现场鉴证。

7. 报价格式标准

见附录

8. HSE 体系与安全管理要求

乙方必须遵守中国各级政府的有关安全、健康、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乙方必须遵守天津分公司的 HSE 管理要求。

乙方必须按照行业惯例、合同以及甲方有关标准要求，在整个作业过程中实行有效的 HSE 管理。

9. 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沟通。见附录

附录一

附件一：技术规格书

项目名称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 QES 三体系认证服务	日期	2023年8月3日
一、工程范围：			
项目及现场情况	<p>1、项目主要内容：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ISO 45001:2018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2、地点：见技术要求 4 认证范围及规模。</p>		
工作内容	<p>按照认证规则每 12 个月进行一次现场审核，以确认体系运行的有效性。</p> <p>一、2024 年首次换证审核</p> <p>审核地点：中国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海川路 1581 号（包括本部和各直属单位）、中国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路 788 号（物探研究院特普数据中心（湛江））、作业现场（目标船待定）</p> <p>审核内容：1、2024 年物探事业部管理体系注册申请；2、对体系文件进行审核；3、对物探事业部现场及服务场所进行审核；4、☆出具真实有效的审核报告；5、☆出具一套 QES 三体系认证中英文证书。</p> <p>二、2025 年第一次年度监督审核：</p> <p>审核地点：中国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海川路 1581 号（包括本部和各直属单位）、中国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路 788 号（物探研究院特普数据中心（湛江））、作业现场（目标船待定）</p> <p>审核内容：1、对物探事业部现场班组进行审核；2、☆出具真实有效的审核报告；</p> <p>三、2026 年第二次年度监督审核：</p> <p>审核地点：中国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海川路 1581 号（包括本部和各直属单位）、中国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路 788 号（物探研究院特普数据中心（湛江））、作业现场（目标船待定）</p> <p>审核内容：1、对物探事业部现场班组进行审核；2、☆出具真实有效的审核报告。</p>		
工作界面	本项目由投标方进行 QES 体系全面审核；事业部负责提供相应资料清单及接待等。		
管理要求	<p>1、 审核员持证上岗；</p> <p>2、 对公司主营业务等进行真实有效的审核并出具审核结果报告。</p>		
施工过程的组织和管理	由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物探事业部负责组织管理审核人员的差旅及其他费用（包括交通、膳食费用），将以实际费用计算，开发票时也会加收 6% 的增值税金。		
业主批准	审核中各工序及技术问题必须通过认可，方能进行审核。		

业主完成的工作	1、保证提供真实有效资料供审核； 2、引导审核员到各中心进行审核； 3、接受审核报告并对审核发现做相应的整改并提供证据。
二、施工图文件：无	
三、业主提供的设备清单：无	

附件二：价格表

行项目报价

标段（包）名称：

标段（包）编号：

名称	投标货币	单价（含增值税）	数量	小计（含增值税）
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ISO 45001:2018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1	
投标总价（含增值税）				

价格格式 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项目)	不含增值税（元）	增值税金额（xx%）	含增值税（元）	备注
1	2024 年换证审核				
2	2025 年第一次年度监 督审核				
3	2026 年第二次年度监 督审核				
不含增值税总价（元）					
增值税总金额（xx%）（元）					
含增值税总价（元）					

备注：请以不含税单价正向计算。（以上报价不含交通差旅食宿，由企业实报实销）

附件三：完工确认单

完工确认单

项目名称：	
承包商：	
合同名称：	合同号：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是否已完全知悉合同内容	
	是 否
合同变更情况反馈：	
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合同变更情形	
	是 否
如存在合同变更，请具体说明：	
工作量确认情况	
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甲方现场代表签字：	
乙方现场代表签字：	

备注：本完工确认单正本 1 份作为付款依据，复印件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备查。

附件四：廉洁条款

鉴于，公司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为企业基本政策；

鉴于，公司要求其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有关廉洁规定并信守职业道德；

鉴于，承包商将与公司或其关联公司进行业务往来；

鉴于，承包商完全赞同公司并同意共同遵守有关廉洁规定和信守职业道德，依此，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1.2 严格执行总包合同文件，自觉按照合同办事。
- 1.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双方定期沟通有关情况。
- 1.5 发现对方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责任和义务。
-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纪的行为，有向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处理的责任，单位有将把对违纪人员的处理结果通知对方的义务。

第二条 公司的责任

公司要严格约束其员工，禁止出现如下行为：

- 2.1 索要或接受承包商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在承包商处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2 要求或者接受承包商为其住房装修、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2.3 本人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和劳务等经济活动。
- 2.4 不秉公办事，营私舞弊，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2.5 参加承包商安排的宴请和经营性场所的娱乐活动，接受承包商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礼品等。

第三条 承包商的责任

承包商要严格约束其员工，禁止出现如下行为：

- 3.1 向公司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礼品等。
- 3.2 为公司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3 安排公司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和经营性场所的娱乐活动。
- 3.4 为公司和公司的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4.1 公司的工作人员出现违反第二条的规定的，经查证属实，公司应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

给予当事人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由公司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4.2 承包商及其工作人员违反第三条规定的，经查证属实，承包商应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当事人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包商应予赔偿；情节严重的，公司将建议上级主管部门给予承包商处罚。

第五条 有效期

本廉洁条款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同步。